

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投资（龙江）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特别提示

1、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龙力生物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在黑龙江省龙江县建设年产 40 万吨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在黑龙江省龙江县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在龙江县白山工业园使用自有资金 104298 万元投资建设年产 40 万吨秸秆综合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龙江公司”），龙江公司设立后成为龙力生物在国内异地设立的首家子公司。

2、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负责实施。

3、本次投资需履行国家相应的审批程序。

二、本次投资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与龙江县人民政府拟签订的项目协议主要内容（以下内容甲方指龙江县人民政府，乙方指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

1、项目概况

1) 乙方在龙江县白山工业园区建设秸秆综合利用项目。项目建设年处理 40 万吨秸秆综合利用生产线，总投资为人民币（大写）拾亿肆仟贰佰玖拾捌万元（¥104298 万元）。

2) 其中一期投资为人民币（大写）伍亿贰仟壹佰肆拾玖万元（¥52149 万元），拟占地面积为 20 万平方米。厂房、办公设施等建筑面积为 12.8 万平方米，投资为人民币（大写）壹亿叁仟万元（¥13000 万元）。建设期限约为 18 个月。

2、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

1) 按照乙方项目建设需要，依法出让 20 万平方米（以实测为准）项目用地，该宗地专项用于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建设，出让期限 50 年。

2) 乙方正常生产，甲方不得在所属辖区内批复、建设使用相同原料的项目。并负责对秸秆原料收购价格进行积极监管调控，防止非市场原因造成原料价格上涨，确因非市场原因导致原材料价格上涨 10%以上时，甲方通过财政综合手段补贴成本上涨部分的 50%。

3) 负责为乙方在白山镇无偿建 1 个中心原料储存场，在其他中心乡镇无偿建设 9 个简易二级原料储存场（每个储存场面积 35 亩，至少可储存 2 万吨秸秆，达到五通一平和防水、防火标准）。建设过程中所发生的任何责任均由甲方承担。建成后无偿提供给乙方专项用于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的生产经营，使用期限：50 年。

4) 负责乙方与中石化、中石油等签订燃料乙醇销售协议。

5) 保证乙方项目生产过程中所需电汽供应。

6) 自建设之日起 3 年内免收所有县级行政事业性收费。

7) 在国家政策允许范围内, 甲方指定专门单位, 委派专人协助乙方全程办理工商登记、环评、能评、安评、立项、规划和生产许可等所有手续。

8) 积极帮助乙方向上级政府及职能部门协调争取相关政策、资金、项目、荣誉等支持, 扶持乙方发展。

9) 为乙方创造良好的外部发展环境。

3、乙方的责任和义务

1) 在龙江县白山镇白山工业园区建设秸秆综合利用项目,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开始组建项目筹建小组, 在龙江县注册成立公司, 于甲方手续办理完毕后及时开工建设, 建设工期约 18 个月。

2) 优先安置当地下岗工人和农村剩余劳动力。

3) 依法经营, 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4) 依法纳税, 不断扩大生产规模, 逐年增加对财政的贡献份额。

5) 确保开展安全、清洁生产。

6) 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及各项社会活动。

7) 自签订《土地出让合同》之日起一年内未开工建设; 开工建设面积不足用地面积的 1/3, 或投资额占总投资额比例不足 25%, 且未经批准持续 1 年终止建设的, 县政府依法收取土地闲置费。满 2 年未开工建设, 县政府依法收回土地使用权。建筑容积率、建筑密度等任何一项指标未达到规划要求, 造成土地低效利用的, 县政府收回相应部分的土地使用权。

4、合同签订地: 山东省禹城市

（二）投资项目具体情况

拟投资地点情况：龙江县位于黑龙江省西部、黑吉蒙三省区交汇处，哈大齐工业走廊端点，是黑吉蒙三省区重要的农产品集散地和交易中心。龙江县地处世界“玉米黄金带”，是全国三大玉米主产区之一，年播种玉米 480 万亩，周边 200 公里运输半径内原料丰富。

拟设立公司名称：龙力生物（龙江）科技有限公司

公司住所：黑龙江省龙江县白山工业园

本次投资总额为 104298 万元人民币，全部由龙力生物自筹。龙江公司注册资金 5000 万元人民币，由龙力生物独资。

营业范围：秸秆综合利用

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：

- 1) 股东会：公司不设股东会，由龙力生物行使相应职权。
- 2) 董事会：公司设立董事会，全部董事由龙力生物委派。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，为公司法定代表人。
- 3) 监事：龙江公司不设立监事会，设监事一名，由龙力生物委派。

三、本次投资的必要性

随着能源危机和环境污染问题日益突出，世界能源发展正步入一个崭新的时期，能源结构正在经历由化石能源为主向可再生能源为主的变革。

能源和环境作为当今全球重大议题，受到世界各国广泛关注与高度重视。大力开发利用可再生的替代能源，实现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，已成为国际社会广泛共识。生物质能在全球一次性能源利用中占有十分重要的位置，是目前世界上最丰富的可再生能源之一。在车用汽油中添加乙醇，可有效的降低汽车尾气排放，显著改善大气质量。而玉米芯及秸秆的综合利用具有“不与人争粮，不与粮争地”优势，实现了乙醇的非粮化。本项目

生物质醇、电、糖联产，对生物质资源实现了高效综合应用，突破原料瓶颈，能降低综合成本。

本项目的投资建设，实现了秸秆生产纤维乙醇及糖、热、电多联产综合利用，体现公司“绿色循环发展，健康成就未来”的发展理念，也在缓解能源与环境问题和社会可持续发展方面走出了一条新路，具有其现实必要性。

四、投资目的与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在黑龙江省龙江县投资“年处理 40 万吨秸秆综合利用项目”，致力于玉米全株开发，发展绿色低碳的循环经济产业，该项目建成后，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玉米全株产业链条，实现对玉米全株的“吃干榨净”式的综合利用，提供可再生的生物质能源，避免丢弃或焚烧秸秆对环境的破坏，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，经济效益、生态效益、社会效益显著，既能促进可再生资源产业发展，又能带动项目区及周边区域人民增收，促进能源产业结构调整和区域经济增长。项目的建成为龙力生物利用具有高科技含量的“龙力循环经济工艺包”，异地建厂等方式进行产业复制，实现企业的快速扩张，实现跨越式增长，实现价值链全面增值打下坚实的基础。

因建设周期较长，近期内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。

五、项目存在的风险

1、审批风险

本次投资是公司首次在国内异地设立全资子公司，虽当地政府对本项目大力支持，但与当地相应部门仍存在逐渐熟悉的过程。

2、技术风险

年处理 40 万吨秸秆综合利用项目是一项全新的技术，虽然已经通过公

司的中试，但仍存在产业化技术不成熟，不能实现产业化的风险。

3、原材料风险

项目原材料受自然灾害影响较大，在极端条件下，项目原材料的供应数量可能受到较大影响。

4、建设周期风险

本项目计划建设周期为 18 个月。项目投资较大，建设周期长，需要同时建设多条相互配套的生产线，存在不能按预期完成建设的风险。

5、市场风险

项目投产后实现了对秸秆的综合利用，产品种类较多，市场开发周期较长，存在短期内产品积压的风险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》
- 2、《年处理 40 万吨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》
- 3、公司拟与龙江县人民政府签订的项目协议

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